

# 广东省佛山市顺德区人民法院 民事裁定书

(2024)粤0606破48号

申请人：佛山市科赢五金制品有限公司管理人。

本院在审理佛山市科赢五金制品有限公司破产清算一案中，申请人佛山市科赢五金制品有限公司管理人以佛山市科赢五金制品有限公司债权人会议对债权表记载的债权无异议为由请求本院裁定确认。

本院经审查认为，佛山市科赢五金制品有限公司及其债权人对佛山市科赢五金制品有限公司管理人编制的债权表记载的债权无异议，佛山市科赢五金制品有限公司管理人的申请符合法律规定，应予准许，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破产法》第五十八条第二款的规定，裁定如下：

确认佛山市科赢五金制品有限公司管理人编制的债权表记

载的债权。

本裁定自即日起生效。

审 判 长 郭珮琳

审 判 员 胡柔燕

审 判 员 黄俞璇



本件与原本核对无异

书 记 员 王思敏

附表：

佛山市科赢五金制品有限公司债权表（一）

序号	债权编号	债权人	债权金额（元）				债权性质	备注
			本金	利息	其他费用（案件受理费、保全费）	总额		
1	2-1	史殿于	237,356.00	0.00	0.00	237,356.00	普通债权	14454.98元劣后于普通债权清偿
2	2-2	佛山市浦展钢铁贸易有限公司	1,204,747.52	45,965.24	20,642.73	1,271,355.49	普通债权	48280.26元劣后于普通债权清偿
3	2-3	古国宾	42,336.30	0.00	5.00	42,341.30	42336.30元职工债权 5元普通债权	2556.05元劣后于普通债权清偿
4	2-4	佛山市亿都五金有限公司	112,381.69	7,123.49	2,380.60	121,885.78	普通债权	5664.04元劣后于普通债权清偿
合计			1,596,821.51	53,088.73	23,028.33	1,672,938.57	/	/